# 聯徵中心之資訊服務與 中小企業融資取得

林思惟/金融聯合徵信中心風險研究組組長

依據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之統計,截至96 年12月底,台灣中小企業1總家數逾123.6萬 家、佔全國企業總家數之97.63%;所雇用 的員工人數793.9萬人,佔全國就業總人數的 77.12%;總體銷售值約為10兆元,占總體企 業之28.38%(詳見表一)。

表一 台灣中小企業之相關統計

比較項目	全部企業	中小企業	中小企業 比率(%)
企業家數	1,266,050	1,236,012	97.63
就業人數	10,294干人	7,939干人	77.12
企業銷售額	35,808,943百萬	10,164,184百萬	28.38
出口額	9,595,785百萬	1,633,443百萬	17.02

資料來源:經濟部中小企業處

相較於中小企業在家數、就業人數與銷售 額所佔之高比例,根據金管會銀行局之統計資 料,中小企業自銀行取得資金之情況則相對偏 低。圖一列示歷年中小企業(同經濟部中小企 業處之定義) 自銀行取得融資之金額與比率。 以96年12月底之中小企業放款金額占總體放款 金額之比例18.21%而言,相較於表一同期之 數字,則明顯偏低;若觀察之所占比例之長期

趨勢,該項數字自83年之37.20%,一路下滑 至94年之16.06%,放款餘額亦從新台幣3.04 兆,下降至新台幣2.56兆。近期因政府之各項 獎勵措之陸續實施(詳見下節),才使情況漸 有好轉(97年6月之放款金額為3.24兆,所占 比例為18.78%)。

# 企業取得融資之分布情況:聯 徵中心之統計

以97年6月底之整體企業之授信餘額觀 察,將所有企業授信戶依不同定義區分為大、 中、小型企業,授信金額與家數列示如表二。

97年6月底,與金融構往來之公司總家數 約為12萬家,整體企業之授信餘額約為新台幣 8兆1千萬元,其中上、市櫃公司所占家數僅 占不到1%,但授信金額占總授信比率卻高達 35.8%,每家公司平均授信金額將近新台幣27 億元,若以公司性質觀察,非公開發行公司其 所占家數比率高達98.5%,但授信金額占總授 信比率卻僅占一半,平均每戶授信金額約僅為 3千6百萬。

<sup>1</sup>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之「中小企業」定義為:行業別為製造業、營造業、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者,實收資本額在新台幣8,000萬 元以下,或常雇員工不超過200人之企業。行業別為農林漁牧業、水電燃氣業、商業、運輸、倉儲及通信業、金融保險不動 產業、工商服務業、社會服務業、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者,前一年營業額在新台幣壹億元以下,或常雇員工未滿50人之企



圖一 中小企業放款餘額與比率

表二 97年6月企業授信分佈概況一家數與金額

企業型態		金額比例		家數比例		每戶放款金額(千元)
上市、櫃公司		35.8%		0.9%		2,692,600
非上市櫃公司	公開發行公司	64.2%	12.4%	99.1%	0.6%	1,405,901
依公司性質區分	未公開發行公司		51.8%		98.5%	36,283
非上市櫃公司依	資本額大於等於8千萬元	64.2%	40.9%	99.1%	6.9%	409,074
資本額區分	資本額8干萬元以下		23.4%		92.2%	17,464
總言十		100.0%		100.0%		68,913

資料來源:金融聯合徵信中心

非上市、櫃公司若依資本額新台幣8千 萬²為門檻區分,8干萬以上之中型企業所占 家數比率為6.9%,但授信金額占總授信比率 為40.9%;8千萬以下之小型企業所占家數比 率高達92.2%,但授信金額占總授信比率為 23.4%,其平均每戶授信金額約僅為1千7百萬。

以聯徵中心之授信餘額觀察,一般慣稱之 「中小企業」,不論在授信金額或授信家數, 應有必要再予以細分為「中型企業」與「微、 小型企業」,以呈現其不同之企業特性與風險 特性,以因應金融機構不同之管理方式。

<sup>2</sup> 資本額8千萬係比照經濟部中小企業之標準之一設定,因聯徵中心資料庫無完整之企業營收資料與員工人數資料,故無法完 全比照其定義。

# 影響中、小企業自金融機構取 得融資之外在因素

中小企業然其規模較小,無法如一般大型 企業以發行公司債等直接金融方式取得資金, 大多仍依賴金融機構授信方式取得融資,然而 根據研究調查顯示,國内中小企業普遍面隔自 金融機構取得資金之困境3。除中小企業本身取 得金融機構之貸款之條件外,影響中、小企業 自金融機構取得融資之外在因素,可歸納為以 下數項。

#### 政府協助中小企業之政策

中小企業向來為台灣經濟發展的不可或缺 動力,政府為扶持中小企業之設立、成長與轉 型,制訂多項優惠與鼓勵政策,交由相關之政 府部門及其周邊單位負責執行。例如:經濟部 中小企業處、金管會銀行局、中小企業聯合輔 導中心、中小企業信保基金之各種協助方案。 其中金管會於95年起推出之「本國銀行加強辦 理中小企業放款方案 」以每年增加2,000億元 放款為目標,更實質擴大中小企業自金融機構 取得貸款之金額(詳請見圖一所示之放款餘額 增長情況)。

## 中小企業經營狀況之資訊透明程度

由於國内中小企業多數為企業主白手起 家,因此對財會制度相對陌生,往往多委由 「記帳代理人」進行稅務及帳務的工作,目因 「節稅」之動機,在會計制度上一直存有「二 本帳」的陋息,致所編製的財務報表失真,因

此也造成金融機構在放款審核上對中小企業的 不信任感,更加深銀行對中小企業融資的卻 步4。

#### 金融機對之風險管理能力

金融機構對中小企業授信與否,或以何 種條件進行授信,與金融機構對該項業務所 衍生之風險與報酬之衡量與管理能力,有相當 程度之關聯。例如部份銀行因無合適之風險管 機制,直接迴避承作中小企業授信業務;部份 銀行必須在中小企業提供足額擔保品才准予授 信; 部份銀行則發展其内部評等系統,包括借 款戶風險評等系統、擔保品管理系統等,依評 等系統產生之風險高低判別與量化之資訊,低 給予不同的貸款條件。

#### 企業特性與風險管理方式

上述影響中、小企業自金融機構取得融資 之外在因素,除政府之政策外,聯徵中心所長 期蒐集有關企業之跨金融機構之信用資料,經 適當之彙整與加值,依不同規模、類型與特性 之企業,提供必要之資訊與服務,應有助於提 升資訊透明度,並協助金融機構進行風險之衡 量與管理,提升中小企業取得信用之機會。

## 不同類型企業之特性與風險誣估資訊

不同類型之企業 (例如:不同規模、產 業、區域、所處生產鏈之上中下游等),其風 險評估之角度與所需資訊亦有所不同。若簡單 以規模進行區隔,大致可將大、中、小企業之 特性歸納如表三。

<sup>3</sup> 根據經濟部統計處民國95年「製造業國內投資實況調查報告」,國内製造業者自認資金取得有困難者,以小型企業占 32.59%比率最高,中型企業占31.29%次之。資金取得困難的原因,無論企業規模大小,皆以金融機構授信緊縮、金融機構 借貸審查嚴格及借貸利率水準太高為前三大主因。

<sup>4</sup> 為解決中小企業營運資訊不透明之問題,數家銀行已協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規劃建置「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」,最快2008

14.	小问从铁人」	上来之付任典風險自连刀以	
信余額	受業主信用	風險誣估資訊透明程度	風險征

主一 不同担借与企业力性供用风险等用专手

	家數	授信金額	受業主信用 狀況影響程度	風險評估資訊透明程度		風險衡量質化 因素比重	風險管理方式
大型企業	少	Ö	低	盲	信評結果、媒體報導 公開資料(股價、股市 觀測站資料、財報季報 資料) +中型企業可用資料	包	逐案審查 核准層級高
中型企業	中	中	中	中	財報(年報)資料 + 小型企業可用資料	中	逐案審查 核准層級低
小型企業	多	低	高	低	業主信用資料 企業信用資料 企業基本資料	低	可自動化 管理程度高

#### 提升中小企業之資訊透明程度

對於協助金融機構評估企業信風險,聯徵 中心所蒐集有關企業之信用資料,大致可歸納 為以下四類如下表。

表四 聯徵中心有關企業之信用資料類別與產品

資訊類別	資訊内涵	聯徵中心 標準資訊產品
企業屬性 資料	企業名稱、統一編號、所屬行 業別、企業型態、營運狀態、 規模(資本額)、成立年度等。	A類產品約8項
企業信用 資料	負債總額、型態、變動情況; 繳款紀錄:查詢紀錄;往來銀 行家數帳戶數:信用歷史長度 等資料	B、J類產品 約18項
企業財務 資料5	評估企業之資產負債、流動性、獲利能力、經營效能之財報資訊,包括原始會計科目與經彙整計算之45項重要財務比率	F類產品約8項
企業負責人之信用 資料	姓名、身分證號:負責企業名稱、統一編號:信用紀錄資料、個人信用評分資訊(J10)	A類產品5項 個人信用之 B、K類產品約 30項、J10

對照表三與表四之彙整結果,可知聯徵 中心之資料,對於評估中小型企之風險所需資 料所占比重較高,亦即聯徵中心信用資訊之 提供,應有助於提升中小企業之資訊透明程 度。

#### 提升金融機構取得中小企業資訊之效率

由表四可見聯徵中心所提供之資訊十分完 整,四大類資訊合計超過50項產品項目,惟資 訊使用者不僅考量資訊之完整性,對於家數量 較多之中小企業,取得資訊之效率亦是重要考 量因素,亦即在最短的時間内,取得最有價值 之資訊。

由表三之歸納可得知,規模越小的企業, 其風險管理可得之資訊越少,受企業負責人個 人信用狀況影響程度越高,人為專家判斷必要 件越低,可自動化管理之空間越高。故國際上 許多先進銀行,已引進中小企業信用評分模型 (credit-scoring model) ,並結合業主之信用 評分結果,在中小企業之風險評估與管理上以 提供較低成本、快速,更準確一致的方式6,可 降低中小企業之融資成本,亦間接增加其信用 可得之機會。

年底前上線,屆時中小企業若同意讓銀行查詢公司企業營運、納稅狀況等資料,將有機會獲得較好的貸款條件。

<sup>5</sup> 該財務資料係聯徵中心蒐集企業融資金額超過新台幣3千萬之企業,由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,經聯徵中心人工建檔,每年 約建置約3萬家企業。

<sup>6</sup> 根據美國銀行家(American Banker)之調查與聯邦準備局資料顯示,從1995年開始大型銀行將信用評分運用於中小企業貸 放作業上,當年約有23%之大型銀行使用。到了1997年時,根據資深貸款主管對銀行貸款運作之意見調查發現,使用信用評

聯徵中心如何應用上述完整之資料,加值 淬煉出具管理意義與價值之資訊,提升資訊提 供與使用之效率,為聯徵中心責無旁貸之任務, 而發展評分模型則為資料加值之具體目標7。

# 發展企業信用評分模型之現況 與規劃

聯徵中心在完整的會員基礎上,長期蒐集 個人與企業跨金融機構之信用資料,擁有發展 信用評分模型之良好資料基礎。在個人信用評 分模型方面,第一版評分模型於即95年4月1日 產品上線8。個人信用評分模型為發展中小企業 評分模之重要基礎,根據實證分析結果,中小 企業之信用表現,與業主信用狀況息息相關, 惟如何合理地將業主信用狀況納入中小企業之 信用風險評估,應考量中小企業特性與授信實 務,審慎處理9。

#### 建模流程之標準化與自動化

在企業信用評分模型之建置方面,基植個 人信用評分模型發展之經驗與技術,並結合國 内相關研究領域之學者專家之專業諮詢,目前 企業信用評分模型之建模流程已大致標準化與 自動化,包括資料整理、變數之衍生與轉換、

變數之系統性分類與命名、變數之測試與篩 選、模型之建構等,皆已設定明確之步驟、處 理原則、 判定標準, 大幅提升建模之效率。

建模流程之標準化與自動化,在模型之發 展上,有助於變數之創新與嘗試,提升模型之 精緻程度;在模型之管理上,有助於建模流程 與模型結果之透明化,對内可供建模技術之傳 承與精進;對外可供稽核與驗證,提升模型之 品質控管。

## 企業信用評分模型之區隔與 預計服務方式

聯徵中心針對上市櫃企業,以股票市場之 公開資訊結合聯徵中心之授信資料,委託專業 機構以Merton之模型建構方式建置模型,目 前已建置完成,並經測試與驗證。考量該類企 業之資訊透明程度高,質化判斷比重大,目前 僅於「資料研究服務平台10」提供會員金融機 構進行其内部自建模型之驗證與標竿化比較之 用,以強化金融機構内部模型之效力。

其他非上市、櫃企業,針對有授信資料之 公司組織,排除部分設立狀況非正常、已違約 企業、特殊產業之企業、公營企業等,進行第 二版企業信用評分模型之建置11。企業評分模 型區分二大區塊(參閱圖二):

分之大型銀已上升到65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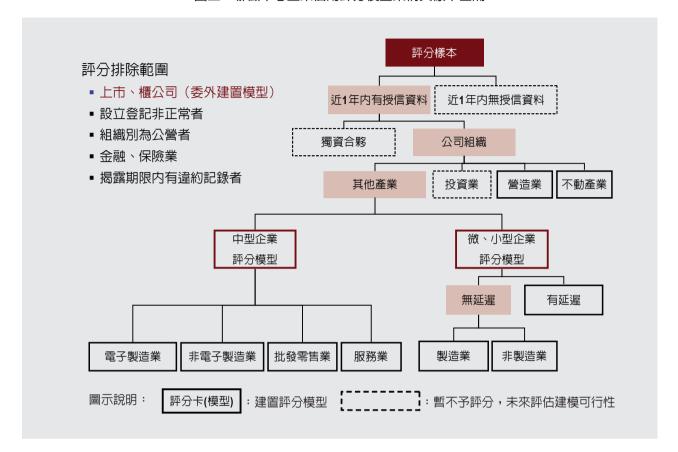
<sup>7</sup> 有關信用評分機構的角色在近代金融體系,請參閱本期專題報報導「信評機構組織永續力課題之初步探討」一文。

<sup>8</sup> 個人信用評分模型之產品代號為J10。J10使用之評分模型於97/04/1完成改版,取代第一版模型。

<sup>9</sup> 有關聯徵中心企業之信用評分模型如何處理業主之信用評分,請參閱本期專題報報導「微、小型企業評分模型對企業負責人 信用表現之處理方式」一文。

<sup>10 「</sup>資料研究服務平台」係聯徵中心為滿足研究分析目的,需使用聯徵中心資料庫之長期歷史資料,或未正式上線之產品與研 究成果,所設立之服務機制。使用該機制,須經嚴格之審查,並進駐致聯徵中心研究室,在嚴格資訊安控之規範下使用與分 析資料。聯徵中心委外專題研究亦藉由平台機制進行。

<sup>11</sup> 第一版企業信用評分模型於95年1月完成建置並發表,目前於「資料研究服務平台」提供會員金融機構進行其內部自建模型



#### 圖二 聯徵中心企業信用評分模型架構與樣本區隔

- (1) 微、小型企業評分模型12:係針對規模較 小,為數衆多,絕大多數為無財務報表之 企業所建置之評分模型。預計於模建置完 成後,評估模型上線之效益,擇期正式產 品化上線提供會員金融機構查詢運用。
- (2) 中型企業評分模型:信針對大多數為有財 報表資訊之企業所建置之評分模型。考量 產品化之必要性與技術性問題,初步規劃 於模型建置完成後,先於「資料研究服務

平台13」提供會員金融機構進行其内部自 建模型之驗證與標竿化比較之用,試行一 段時間後,再行評估正式上線,或提供信 用、財務、產業之相關指標或變數結果之 可行性。

若以產業類別之角度觀察,聯徵中心企業 信用評分模型產業別涵蓋範圍與服務區塊如表 五:

之驗證與標竿化比較(benchmarking)之用。

<sup>12</sup> 有關聯徵中心企業之信用評分模型之區隔方式,請參閱本期專題報報導「中型企業」與「微、小型企業」評分模型之區隔』 一文。

<sup>13 「</sup>資料研究服務平台」係聯徵中心為滿足研究分析目的,需使用聯徵中心資料庫之長期歷史資料,或未正式上線之產品與研 究成果,所設立之服務機制。使用該機制,須經嚴格之審查,並進駐致聯徵中心研究室,在嚴格資訊安控之規範下使用與分 析資料。聯徵中心委外專題研究亦藉由平台機制進行。

表五 聯徵中心企業信用評分模型產業別涵蓋範圍與服務區塊

主計處行業大業分類		上市櫃企業	中型企業	微、小型企業(上線提供查詢)		
		(平台使用)	(平台使用)	有延遲	無延遲	
Α	農林漁牧					
В	礦業土石採取		電子製造業模型 (註)&非電子製造業		無延遲	
С	製造		模型		製造業模型	
D	電力燃氣供應					
G	批發及零售		批發零售模型		無延遲 非製造業模型	
Е	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					
Н	運輸及倉儲	Merton模型		有延遲模型		
- 1	住宿及餐飲					
J	資訊及通訊傳播					
М	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					
N	支援服務		服務業模型			
0	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					
Р	教育服務業					
Q	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					
R	藝術、娛樂及休閒服務					
S	其他服務					
F	營造			營造業模型(平台使用)		
L	不動產		不動產業模型(平台使用)			
K6499	其他未分類金融保險(投資業)		另行研究方法			
K	金融及保險	不評分對象				

(註)電子製造業模型所對應之主計處行業代號為: C26、C271~274、C2751

## 結語

金管會已核定持續推動「本國銀行加強辦 理中小企業放款方案 」,且訂定具體目標,希 望到98年底,至少要增加3000億元放款,金管 會亦強調銀行必須有效控管風險。

在大環境較為險惡之時,本國銀行能否 將風險控制在一定的水準之下,選擇有資金需 求,體質良好之中小企業,達成放款增加之政 策目標,關鍵在於銀行之風險管理管理能力。 聯徵中心提供完整之信用資料,同時亦積極發 展加值性信用資訊與服務,提升資訊之透明度 與效率性,減少借貸雙方之資訊不對稱,希冀 能對中小企業取得金融機構之融資有所實質之 助益。